

证券代码：300097

证券简称：智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3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陈勇	独立董事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其审计情况，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对 2022 年度以及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进行了相关说明。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尊重审计机构的独立判断和发表的审计意见，但鉴于子公司九天中创采购单价异常产生的原因，管理层未能就该事项进行合理性解释以及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我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我将高度重视和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妥善处理好相关事项，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努力消除该等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杜鹃	独立董事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其审计情况，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对 2022 年度以及财务报表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进行了相关说明。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尊重审计机构的独立判断和发表的审计意见，但鉴于管理层未能对子公司九天中创采购单价异常产生的原因进行合理性解释以及提供充分适当的证据，我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我将高度重视和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妥善处理好相关事项，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努力消除该等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独立董事陈勇先生、杜鹃女士无法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上述异议声明敬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不适用。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出具了立信中联审字[2023]D-1056 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智云股份	股票代码	30009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师利全（代）	马晨笛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大洋路 126 号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大洋路 126 号	
传真	0755-81451722	0755-81451722	
电话	0755-81451722	0755-81451722	
电子信箱	zhiyun_ir@zhiyun-cn.com	zhiyun_ir@zhiyun-c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以高端智能制造装备为发展主线，致力于发展成为国内一流、国际领先的泛半导体智能装备系统方案解决商，主营业务为成套智能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配套服务。

公司核心业务为 3C 平板显示模组设备业务。目前公司已在平板显示模组设备领域的邦定、点胶、贴合、折弯等多个细分行业处于领先地位，掌握 LCD、OLED、Mini LED 和 Micro LED 等技术，并已实现了国内主流 OLED 面板厂商和模组厂商的全覆盖。

公司 3C 平板显示模组设备业务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如下：

业务板块	主要产品	应用领域
3C 平板显示模组设备业务	全自动 COG、全自动 FOG、双面 FOG、全自动 COF、全自动 COP、全自动 FOP、全自动 FOF 等高精度邦定类设备，全自动封胶、精密点胶类设备，AOI 检测、粒子检测等全自动检测类设备，自动玻璃清洗机，全自动 POL 贴附机，精度检测机，全自动端子清洗机，ACF 贴附机，背光组装机，OCA 全自动贴合设备，3D 贴合设备，曲面贴合设备，OLED 全自动折弯机等设备，CCM 摄像头检测装配设备，车载智能模块线、指纹模组全自动生产线等	平板显示模组等 3C 模组的精密组装、生产、检测

此外，鉴于公司现有的汽车动力总成智能制造装备业务的盈利能力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短期内难以有业绩回报，同时公司业务发展也逐步形成以 3C 平板显示模组自动化设备业务领域为主，且该业务未来仍有较大的市场发展空间，公司根据 2022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所作决议，正在持续调整及逐步退出汽车动力总成智能制造装备业务。

公司汽车动力总成智能制造装备业务主要产品及应用领域如下：

业务板块	主要产品	应用领域
汽车动力总成智能制造装备业务	自动检测设备、自动装配设备、自动清洗设备、物流搬运设备以及整线设备等	汽车发动机、变速箱、电机等智能制造自动化设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1,385,818,139.49	1,884,406,344.06	-26.46%	2,348,786,73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9,138,879.32	760,733,811.48	-37.02%	1,358,039,455.70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390,507,896.90	709,676,355.79	-44.97%	1,187,325,84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9,410,130.02	-654,274,025.61	52.71%	36,237,40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0,583,824.38	-763,896,277.61	72.43%	32,296,81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76,137.04	-76,288,231.32	132.74%	190,881,391.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700	-2.27	52.86%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700	-2.27	52.86%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00%	-61.90%	11.90%	2.9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8,679,224.18	231,581,495.51	70,102,696.18	40,144,481.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994,357.19	-759,866.62	-60,002,394.45	-202,653,51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113,175.88	-1,530,361.95	-65,289,607.91	-97,650,67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65,797.97	-959,849.05	16,036,473.89	24,065,310.1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2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1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谭永良	境内自然人	12.94%	37,327,50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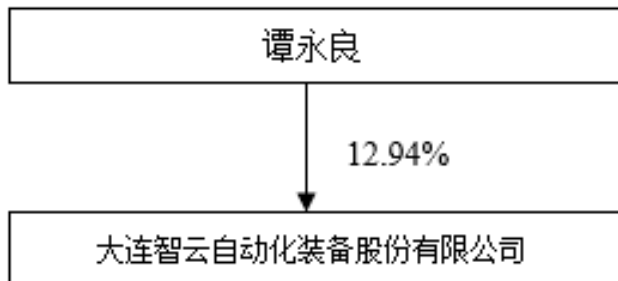
师利全	境内自然人	8.56%	24,707,628.00	18,530,721.00	质押	24,500,000.00
师利全	境内自然人	8.56%	24,707,628.00	18,530,721.00	标记	24,500,000.00
师利全	境内自然人	8.56%	24,707,628.00	18,530,721.00	冻结	207,628.00
小米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7%	9,728,600.00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3.24%	9,351,333.00			
陈美玉	境内自然人	2.85%	8,235,876.00			
安吉凯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	6,546,911.00		冻结	1,135,649.00
南通金玖锐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汇金锐定增5期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2.23%	6,425,178.00			
胡争光	境内自然人	1.54%	4,451,802.00		质押	4,430,000.00
李小根	境内自然人	1.29%	3,709,702.00			
中泰证券资管—兴业银行—中泰星信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1%	3,49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20年9月，股东师利全与周非、陈美玉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及《一致行动人补充协议》，周非、陈美玉成为师利全的一致行动人。2023年3月6日，师利全与周非、陈美玉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终止协议》，解除各方基于上述协议所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公司第一大股东为谭永良先生。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1、九天中创股权回购事项**

2022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九天中创 2021 年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股权回购方案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鉴于九天中创 2021 年业绩承诺未能实现，公司根据相关协议的约定，要求安吉凯盛、安吉中谦、安吉美谦、周非、周凯履行股权回购的义务，即公司将持有的九天中创 75.7727% 股权以人民币 320,324,097.88 元进行回售。

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就公司与回购义务人涉及的九天中创业绩补偿和股权回购争议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出仲裁申请并获受理。深圳国际仲裁院作出终局裁决，裁决回购义务人履行回购义务并支付股权回购价款人民币 320,324,097.88 元。

截至本报告期末，回购义务人尚未履行股权回购的义务。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与回购义务人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协议书》、与回购义务人及回购义务人指定的第三方投资人四川九天中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九天”）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关于深圳市九天中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之股权回购协议》（以下简称“《股权回购协议》”），由回购义务人及四川九天共同回购回购义务人应回购的公司持有的九天中创 75.7727% 的股权，并视为回购义务人履行前述股权回购及股权回购款支付义务。

根据《协议书》《股权回购协议》的约定，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收到四川九天支付的第一笔股权回购款人民币 6,203 万元（大写：人民币陆仟贰佰零叁万元整）。